

高质量推进巡察工作 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把握巡察方向 提升巡察质效

中共崇阳县委书记 杭莺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巡视巡察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述、新要求。今年召开的中央纪委十九届三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五届四次全会,也对巡视巡察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这一系列新精神新要求,为巡视巡察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实践遵循。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并自觉将其作为指导巡察实践、推动巡察工作的强大思想武器。

从全县情况来看,党的观念淡漠、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等问题依然存在,不收敛不收手的问题时有发生,一些违纪违规行为“隐身”“变异”反弹压力较大,遏制腐败蔓延的成果还不牢固。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关于形势任务的判断上来,越是在取得压倒性胜利的紧要关头,越是不能有任何喘口气、歇歇脚的念头,越要保持清醒头脑,坚持严的标准不降、严的尺度不松、严的力度不减,推动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巡视巡察作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根本任务是要担负“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责任。“两个维护”是最重要、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也是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的“纲”和“魂”。按照计划,今年县委巡察组将代表县委,对21

家单位开展巡察。这是对被巡察单位的全面政治体检和工作检验,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要将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实施情况作为巡察的重要内容,着重查找机构改革中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机构编制纪律、干部人事纪律、财经纪律和保密纪律的人和事,推动各有关方面主体责任落实。

一、科学有序,推进巡察延伸覆盖

推进巡察全覆盖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政治任务,是一项常态化、制度化工作,决不能抢时间、赶进度,更不能走过场、打折扣。要坚持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相统一,对于本级巡察全覆盖需要多少人力、安排多少轮次、聚焦那些重点,要科学谋划、统筹安排;对于全覆盖中存在哪些难点问题,要及时向县委汇报,争取支持,确保顺利实施。当前,要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对全覆盖任务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改革之年巡察力度不减。要注重延伸拓展,按照省委巡视办《关于做好对村(居)党组织巡察全覆盖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大对村(居)党组织的巡察力度,对反映问题较多、体量较大的村(居)党组织可以采取提级、交叉等方式;对反映问题较少、体量较小的村(居)党组织可以通过“巡乡镇带村”延伸巡察方式;对存在基层党建薄弱、脱贫攻坚不力、黑恶势力势力渗透



蔓延、惠民政策落实不到位等突出问题,群众反映强烈的村(居)党组织,可以开展专项巡察和点穴式、机动式巡察。通过推动巡察工作向村(居)党组织延伸,切实让基层党员干部感受到监督常在、震慑常在,让基层群众感受到从严治党就在身边、正风反腐就在身边,真正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二、探索深化,构建上下联动监督

建立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省

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将咸宁作为全省三个试点地方之一,既是信任,更是重托。试点工作开展以来,通过共同努力,取得了一些成效。我们要进一步加大实践探索力度,继续在上下联动、横向互动上下功夫,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不断完善配套制度,切实构建起各类监督主体互联互通、有效衔接的立体监督网。一是要继续加强上下联动。要自觉将县委巡察工作融入省委巡视工作大局,在工作要求上主动对标,在任务安排上协同一致,在巡

三、做深做实,确保巡察整改到位

推动解决问题是巡视巡察工作的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发现问题不解决,比不巡视的效果还坏;整改不落实,就是对党不忠诚。从我县情况看,虽然通过设立巡察工作督导组,常态化开展整改落实情况督导,

但巡察整改不到位问题仍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有的被巡察党组织账目不清,实际整改却流于形式。要强化巡察整改责任,压实被巡察党组织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班子成员真正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自己摆进去,有什么问题就整改什么问题,该谁整改就由谁整改,县委第五轮第一批巡察的单位,有的因机构改革已撤并或更名,巡察整改的主体为新设立或重新组建的单位,被巡察党组织要真正把巡察整改作为严肃的政治任务,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整体工作的重要契机和抓手,逐项整改到位。要提高反馈权威性,继续推行被巡察单位分管县领导参加巡察情况反馈会、参加已巡察单位整改民主生活会等行之有效的做法,坚持整改从反馈抓起,反馈从问题抓起,不断压实整改主体责任。要强化整改日常监督,督导组要把整改督查督办作为核心职能,主动监督、靠前监督,加强经常性督促检查,定期梳理整改进展情况,动态分析整改成效,持续跟踪督办,增强整改的外部推力和内生动力;纪检监察机关要在加强整改日常监督的同时,用好问责利器,对整改不力、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严肃追究问责,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完善一套制度。

总结巡察经验 严肃巡察纪律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何志强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巡察机构和巡察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五届四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巡察工作方针和决策部署,坚守责任担当,履行光荣使命,推动了年度巡察任务圆满完成,震慑遏制治本效果日益彰显,向县委和全县人民交出了一份合格答卷。具体有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政治巡察不断深化。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把监督检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决策部署落实情况摆在首要位置,按照“六个围绕、一个加强”要求,督促被巡察党组织增强“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政治监督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二是巡察全覆盖不断推进。全年完成对20家单位的巡察,发现面上问题349个,问题线索12件,根据巡察移交问题线索,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移交司法机关1人,立案留置2人;配

合完成全市精准扶贫暨农村基层党建工作专项巡察,发现面上问题30个,问题线索2件;配合完成市委第四巡察组对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和桂花林场管理局的提级巡察,发现面上问题41个,问题线索2件。完成对县民政局的同步巡察和对咸安区公安局的交叉巡察。

三是巡察“后半篇文章”不断强化。梳理巡察发现的领域性、行业性、易发性问题,形成《巡察情况专报》6期呈报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发挥标本兼治战略作用。与市同步设立县委巡察工作督导组,常态化开展整改落实情况督导,提升巡察整改的政治性、严肃性、时效性。提请县委组织召开巡察发现主要问题集中通报反馈会,释放强化整改的鲜明信号。

四是监督合力不断凝聚。一年来,加强与县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宣传、审计等部门及主体办的工作协调,建立了“五个协同机制”;与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检察院、县法院、县审计局、县信访局、县司法局等相关部门固定科室进行业务对接,形成巡察前信息收集、巡察中联动配合、巡察后成果共享的协作配合链。

五是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推行巡察业务专题会制度,提升巡察文稿质量和工作规范化水平。出台《巡察督察工作暂行办法》等文件制度,做到巡察实践每前进一步,制度建设就跟进一步。巡察机构编制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巡察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升,巡察办作为党委工作部门定位更加清晰。

根据县委安排,2019年将对15家县直单位和6个乡镇开展常规巡察。

一要准确定位。发现问题是巡察工作的基本定位,也是事关巡察工作方向性和生命力的重大原则。因此,巡察要以发现问题为导向,聚焦重点内容“找事儿”“挑刺儿”,深入发现和揭露问题,负责任地报告问题,下功夫推动问题解决,让问题无处藏身。同时,要防止把巡察当成一个筐,什么都往里面装。巡察不是为推动某项工作搞突击性检查,也不是替哪个部门搞督查督办,更不是到被巡察单位总结工作经验、评功摆好唱赞歌,而是要冲着问题去、沿着问题走、盯着问题查,有重大问题应当发现而没有发现就是失职,发现问题没有如实报告就是渎职,这既是巡察工作的基本要求,更是

我们开展巡察的一个底线。

二要突出重点。要想取得预期成效,不能“眉毛胡子一把抓”,要学会弹钢琴,抓住主要矛盾,抓住重点问题。“两个维护”是新时代巡视工作的“纲”和“魂”,也是政治巡察的核心内容。巡察是对被巡察党组织的一次政治体检,必须坚持政治巡察定位不偏离,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辨析问题。今年的巡察工作,要紧紧围绕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六个方面开展监督检查,督促被巡察党组织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三要善于创新。巡察工作没有固定模式和标准可循。各组在借鉴运用《巡视工作条例》规定的13种方法外,要结合巡察部门单位的特点,探索创新方式方法,在依规依纪前提下,只要有助于发现和解决问题,什么办法管用就用什么办法。一是灵活运用方式方法。注重常专结合、以专为主,灵活运用巡查式、点穴式、回访式、机动式、交叉式等多种方式,发挥“小分队、机动性、高频率”的特点,彰显巡察利剑威力。二是全面整

合监督资源。要广泛收集线索信息,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公检法司、财政审计、信访等部门密切配合,资源共享,为巡察进驻备足“弹药”。同时,要善于根据巡察各个环节的不同要求,综合运用听取汇报、个别谈话、受理信访、问卷调查、查阅资料、抽查核实、调研暗访等手段,打好“组合拳”,切实提高发现问题的质量和数量。三是积极引进现代科技。要加快适应信息化时代的要求,注重掌握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和全国巡视巡察信息管理系统精准发现问题,为巡察工作插上“科技的翅膀”。

四要善用成果。巡察工作的最终成效体现在整改落实上。要坚持标准不降、要求不松,一如既往抓好反馈整改工作,坚决杜绝“虎头蛇尾”现象,巡察办务必要把好关。对巡察发现的问题要做好与被巡察单位和问题线索移交单位的无缝对接。按照纪在法前、管住大多数的要求,着力抓早抓小、及时解决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对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尤其是体制机制问题,要及时归纳梳理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交由有关部门研究处理。对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要按照程序进行移交,该查处的查,该诫勉的诫勉,该警示教育

的警示教育。对反映不实的及时澄清,并定期反馈办理情况,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巡察工作肩负着县委的重托,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要圆满完成巡察任务,关键靠铁的纪律和过硬作风抓好执行。一要凝聚合力。县委巡察办要敢于瞪眼黑脸,敢于亮剑交锋,充分发挥“显微镜”和“探照灯”作用,对发现的重要问题线索,及时向领导小组请示汇报,不作个人表态,更不能先斩后奏,擅自决定。二要遵守纪律。要严格遵守巡察工作纪律,特别是保密纪律,严格要求自己,珍惜组织的信任,坚守巡察工作底线。绝不允许接受任何形式的宴请和馈赠。对巡察中跑风漏气、失密泄密、隐瞒瞒报线索的,都要严格追究责任。三要较真碰硬。有权就有责,有责就得担当。每名巡察工作人员都要勇做“铁匠”,不做“木匠”,更不能做“泥水匠”,要克服好人主义和临时思想,对待群众反映的问题,要不畏难、不退缩、不回避,忠于职守,不管涉及谁,都要一一核实清楚,经得起组织的考验,不负重托,不辱使命。

崇阳县委启动2019年巡察工作

本报讯 全媒体记者沈二民通讯员程瑶、郭鄂幸报道:3月20日,崇阳县委召开2019年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县委书记杭莺、程冰野、何志强、王良永出席会议;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县直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王良永宣读《关于调整2019年县委巡察工作安排的通告》。

杭莺指出,要学习贯彻新精神,始终坚持政治巡察正确导向。一要深刻把握对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的科学判断。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关于形势任务的判断上来,越是在取得压倒性胜利的紧要关头,越是不能有任何喘口气、歇歇脚的念头,越要保持清醒头脑,坚持严的标准不降、严的尺度不松、严的力度不减,推动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二要深刻把握党中央对政治巡察的最新要求。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减轻被巡察单位负

担。三要深刻把握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的根本任务。要着重查找机构改革中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机构编制纪律、干部人事纪律、财经纪律和保密纪律的人和事,推动各有关方面主体责任落实。

杭莺表示,要探索深化新方法,切实提升巡察工作质效。一要坚持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相统一。要开展专项巡察和点穴式、机动式巡察,切实让基层党员干部感受到监督常在、震慑常在,正风反腐就在身边。二要探索深化构建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要在上下联动、横向互动上下功夫,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不断完善配套制度,组织部门要将党建工作、选人用人专项检查与巡察工作协同开展,对已巡察单位的干部选拔任用、年度考核等次评定等要征求巡察机构意见。宣传、财政、审计等单位要将意识形态工作检查、执行财经纪律情况检查、经济责任审计等与巡察工作协同开展,认真办理巡察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做好相关配合工作。巡察办要充分发挥承上启下、总揽协调的作用,强化对相关部门试点工作的督办指导,不断推动监督合力形成。三要

改革已撤并或更名,巡察整改的主体为新设立或重新组建的单位,要把整改督查督办作为核心职能,主动监督、靠前监督,严肃追究问责,典型案例公开曝光。一方面,要注重治标,对巡察移交的问题线索,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要优先处置,并于3个月内及时反馈办理情况。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问题要快查快办,通报曝光,形成震慑。另一方面,要强化治本。及时把巡察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移交相关职能部门并向分管负责同志通报,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及时完善制度、堵塞漏洞。被巡察党组织既要拿出“当下改”的举措,集中解决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完善一套制度。

杭莺强调,要严格落实新要求,圆满完成2019年巡察任务。今年县委巡察组将代表县委,对21家单位开展巡察。21家被巡察单位党组(党委)要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崇阳县被巡察党组织配合县委巡察工作规定》,自觉接受巡察监督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结合起来,全方位支持保障巡察工作开展,对不支持不配合甚至公然对抗阻挠巡察的,要严肃追究问责。

